

國立斗六家商 112 學年度第 2 學期導師會議暨高三操行評定會議記錄

時 間：113 年 05 月 01 日 12 點 00 分

地 點：學務處會議室

主 席：李革濤主任

紀 錄：彭紀芳

出席人員：詳簽到單

壹、各處室主任報告

一、輔導室暨資源班業務報告

(一) 輔導室五～六月預定工作項目：

1、針對高一高二學生：

- (1) 05/01(三)辦理「情緒理解與自我成長小團體」(第 6～7 節)，高一高二學生自由報名參加。
- (2) 預計 05/08(三)出版第 66 期「馨園期刊」，主題：「生命教育/學習輔導」。
- (3) 05/24(五)轉科申請學生興趣量表施測與說明(午休)，永信老師進行。
- (4) 暫訂 06/20(四)午休頒發輔導室熱心志工服務證書及進行經驗分享座談會。
- (5) 持續針對高關懷學生進行晤談輔導，也感謝所有導師們在初級輔導的相關幫忙。

2、針對高三學生之升學輔導系列活動：

- (1) 05/03(五)辦理「高三技優甄審 升學管道說明會」(午休)，考取乙級證照者(高三國貿科、廣設科)自由報名參加，輔導室永信老師主講。
- (2) 05/08(三)辦理高三升學講座(第 2～4 節)分三場次進行(展演教室)
(第 2 節) 甲乙忠 (第 3 節) 丙丁戊 (第 4 節) 己庚辛
- (3) 暫定 05/14(二)高三學測個人申請生之模擬面試(第 6 節)，淑仁主任、永信老師進行，學生自由報名參加。
- (4) 05/31(五)辦理「高三推甄升學之面試說明會」(第 2、3 節課)，高三學生自由報名參加。
- (5) 四技大學校系簡介講座(輔導室主辦的場次)：共 6 校 12 場次。
商管群(4 場)：05/07 勤益科大、05/07 正修科大、05/13 朝陽科大、
05/13 樹德科大
外語群(2 場)：05/07 弘光科大、05/13 朝陽科大
設計群(3 場)：05/07 台南應用科大、05/13 朝陽科大、05/13 樹德科大
家政群幼保類(3 場)：05/07 正修科大、05/07 台南應用科大、05/13 朝陽科大
- (6) 06/07(五)～06/11(二)高三推甄模擬面試線上報名。
- (7) 06/12(三)下午辦理「面試控管志工說明會」及模擬面試場地布置。(第 7 節)
- (8) 06/13(四)上午進行高三推甄考生之模擬面試，高三學生自由報名。

(二) 資源班五～六月預定工作項目：

- 1、05/22(三)資源班學習教室辦理高二特教學生專題講座暨團體活動「生涯規劃」。(第6、7節)，高二特教學生自由報名參加。(資源班君穎老師、輔導主任各進行1節課)
- 2、04/30(二)高三特教生收到大專甄試成績單，05/27(一)~05/31(五)將協助特教生進行大專甄試選填志願輔導。也將請高三導師一起幫忙檢視學生的「志願預填表」並在其上簽章。
- 3、05/29(三)辦理高三特教生「職業輔導講座」(雲林縣政府職管員)(第4節)，在校史室進行。
- 4、05/29(三)召開高三特教生 ITP 會議暨轉銜會議(中午)，若家長參與意願低，則改為電聯，但會請高三導師填寫「資源班特教學生期末 IEP 暨轉銜會議紀錄表」，並將支應高三導師微薄輔導鐘點費。
- 5、06/12(三)辦理高一高二特教學生期末 IEP 會議(中午)。
- 6、預定 06/17(一)辦理「適性安置錄取之特教新生預報到」(上午)，屆時會有資源班老師群、輔導主任與高二高三的特教生志工進行座談說明。

貳、學務主任及各組組長業務報告

一、學務主任業務報告

- (一)導師積分表擬於下週發放，本校「導師聘任及導師制度實施要點」屆時將公告在群組，再請有需要的老師下載參考。
- (二)05/04(六)校慶園遊會，請各班老師注意各班用火用電之安全；當天亦將開放校園，請各位導師多予協助以維護校園安全。
- (三)05/15(三)第6~7節舉辦教師輔導及管教研習，邀請到員林農工黃淑玫主任蒞校演講，請各位老師準時到國際會議廳參加研習。

二、主任教官業務報告

- (一)教官室每日 08:00~08:10 登記的各班遲到的學生名單，再請老師們聯絡家長，督促孩子準時到校。
- (二)手機違規同學仍多，請導師們再提醒各班負責收手機的同學確實做好管理工作。
- (三)請協助提醒騎車學生上放學要減速，以免發生危險，教官室規劃側門遇下雨天會管制車輛進出的空間。
- (四)服儀：最近發現很多同學上學就穿拖鞋，或穿制服又搭球鞋，會有糾察會登記，再請學生來教官室複檢。
- (五)週會時間請同學不要帶手機至禮堂。再提醒副班長要清點人數。

三、生輔組長業務報告

- (一)本校舍監盧香蘭幹事於 04/17 退休，新任舍監將於 05/01 過調，因此，目前舍監工作由教官室輪值。
- (二)112-2 學期校園安全事件統計；自傷、自殺事件 2 件、家庭暴力 2 件、詐騙事件 1 件、交通意外 1 件、校園安全事件 1 件，請各位導師協助瞭解學生校內外情形，教官室會適時輔導協助同學處理。

- (三) 4 月份實施校園生活問卷記名普測，施測結果請導師配合生輔組先行瞭解學生狀況，再行討論後續。
- (四) 112-2 銷過申請完成計 75 人次，高三同學需準備升學資料，因此三年級同學可隨時至生輔組辦理銷過事宜。
- (五) 本校辦理 113 年度校園安全才藝競賽已評審完畢，各類前三名送縣賽，得獎名冊如[附件 1](#)，謝謝各位導師指導及配合。
- (六) 教育部修正發布校園霸凌防制準則，本法修正幅度較大，由職配合本校現行校園霸凌防制規定，予以修訂本校新規，並於校務會議提案報准。
- (七) 112-2「九昱昭瓔文教基金會」準備送件，合計 7 名學生，申請金額 185912 元，本案追蹤管制辦理。
- (八) 教育部學產基金宣導：學生或父母符合全民健保重大傷病標準者（重大傷病卡影本），父母其中一方死亡者（死亡證明書），核給新台幣貳萬元整，請導師通知學生或生輔組協助學生申請。
- (九) 請高三各班導師檢視曠課 42 節名單及德行總表。
- (十) 05/04(六)園遊會當天無團膳，午餐自理，請盡量於校內校費。

四、訓育組長業務報告

- (一) 05/01(三)週會第六節為法律常識宣導，第七節配合校慶園遊會活動，請各班加強環境打掃。
- (二) 05/04(六)辦理校慶園遊會，配合 05/17(五)國中教育會考考場布置之課程調整。校慶園遊會實施要點及攤位平面圖如[附件 2](#)。
- (三) 05/21(二)辦理 113 年度雲林縣高三成年禮活動，參加學生預計 35 位，行程為雲嘉五連峰縱走，帶隊老師為何仁友老師、吳玟琪老師、顏文寶老師。參與活動的學生統一由訓育組申請公假及退午餐團膳。當天若因氣候不佳或地震因素，或屆時因人數不足 20 人，有可能取消本次活動。

五、衛生組長業務報告

- (一) 05/04(六)辦理校慶園遊會，當天活動後之打掃時間，請導師提醒班級同學做完成環境清潔及垃圾分類。
- (二) 行事曆原訂 05/08(三)辦理校園捐血活動，因雲林捐血站時間衝突更改為 05/09(四)，鼓勵師生報名參加。

六、體育組長業務報告

- (一) 112 學年度班際球類比賽辦理籃球、排球、羽毛球，已於 04/24 辦理完畢。
- (二) 教學游泳池已於 04/24 完成注水及運轉測試，預計於 04/29 起即可開始使用。
- (三) 高三畢業班球賽預期於 05/08(三)開始進行。
- (四) 112 學年度高一高二游泳比賽預計於 05/08(三)起開始報名。

七、健康中心業務報告

- (一) 04/17(三)CPR+AED 急救研習證照班 29 位學生通過，成果報告已傳送台灣心

臟協會，預計 5 月中旬前將可發送證照。

(二) 05/04(六)園遊會救護站於一樓穿堂、若瑟醫院派遣救護車將待命於行政大樓前殘障車位。

叁、臨時動議

肆、散會

附件 1

國立斗六高級家事商業職業學校			
113 年友善校園學生文藝競賽活動獲獎清冊			
班級	姓名	獲獎名次	金額
二年庚班	張淳鈞 高雋凱	海報第一名	500 元
一年辛班	梁芷若	海報第二名	300 元
一年辛班	許家綺 陳精鎰	海報第三名	200 元
二年甲班	黃盈涵	書法第一名	500 元
一年庚班	洪尚謙	書法第二名	300 元
二年丁班	林玥辰	書法第三名	200 元
二年甲班	陳鈴宜	作文第一名	500 元
二年丁班	張毓臻	作文第二名	300 元
二年乙班	李妤婕	作文第三名	200 元

班級	姓名	獲獎名次
二辛	張祐慈 張雅媛	海報佳作
二甲	李佳薇	海報佳作
一丁	張壹茜	海報佳作
一乙	林鵠睿	海報佳作
一甲	江芷嫻	海報佳作
一丙	林子晴 郭湘淇 陳奕瑾	海報佳作
一乙	林禹岑	書法佳作
一丁	吳筱萱	書法佳作
二庚	林銘傑	書法佳作
二戊	吳釋令	書法佳作
一辛	陳沛鑫	書法佳作
二忠	鍾玗僥	作文佳作
二己	羅玉欣	作文佳作
二庚	蔡宜靜	作文佳作
一甲	張鈺雯	作文佳作
一丁	陳伯恩	作文佳作
一辛	沈采頤	作文佳作

國立斗六家商 112 學年度校慶園遊會實施要點

一、依據：國立斗六高級家事商業職業學校 112 學年度學務工作計畫及國立斗六高級家事商業職業學校 112 學年度第 2 學期行事簡曆(113.2.15 校務會議通過)

二、時間：113 年 5 月 4 日星期六上午 8 時至下午 4 時

1、5 月 4 日學生 8 時前到校，9 時 30 分園遊會開始至下午 2 時 30 分結束，2 時 30 分至 3 時 40 分收拾恢復場地，並進行打掃各班掃地區域；預計下午 3 時 40 分集合點名後放學。(對外開放時間為上午 10 時至下午 1 時 30 分止)

2、5 月 17 日(五)配合課務調整停課。

三、實施地點：於各班教室內舉辦，教學大樓四樓及幼保大樓班級將移至其它地點舉辦(由學務處協調)。

四、販售商品：販售之商品必須以安全、衛生、健康為原則，注意食安問題(含食材來源、保存及衛生)。

五、實施方式：

1、由全班同學合力製作，以達團隊合作之精神。

2、呼應環保訴求及時代趨勢、減少一次性拋棄式塑膠餐具之使用。

3、精心佈置班級攤位，以達美觀之效果。

4、禁止玩水球、射擊類及賭博類遊戲，以免資源浪費、破壞桌椅及避免不必要之紛爭。

5、收取園遊券，亦可收現金，但不得拒收園遊券。

6、統一於活動結束、集合點名後放學。

7、為增加本校學生之辨識度，以穿著體育服(或班服)為主。

8、可製作紙本或電子海報傳單，紙本傳單(加蓋學務處章)需注意善後及回收，電子海報可交由訓育組統一於電視廣播宣傳。

9、班級攤位佈置及紙本或電子海報傳單上不得有歧視或不雅文字、圖案之內容。

- 10、請注意電器使用(每班同一時間只能使用一種電器)及用火安全。
- 11、各班應對自己攤位盡到善後處理之責任，以達有始有終之成效。
- 12、活動結束後，請導師自行提出負責規劃同學之敘獎，以不超過10人為原則。
- 13、一、二年級各班均應設攤、三年級自行決定，亦可以公益名義申請設攤，惟不論是
否設攤均應到校，當日上午及放學均集合點名統一作息時間。
- 14、邀請校外合法團體到校設攤，如國軍、國稅局等，以達成寓教於樂之目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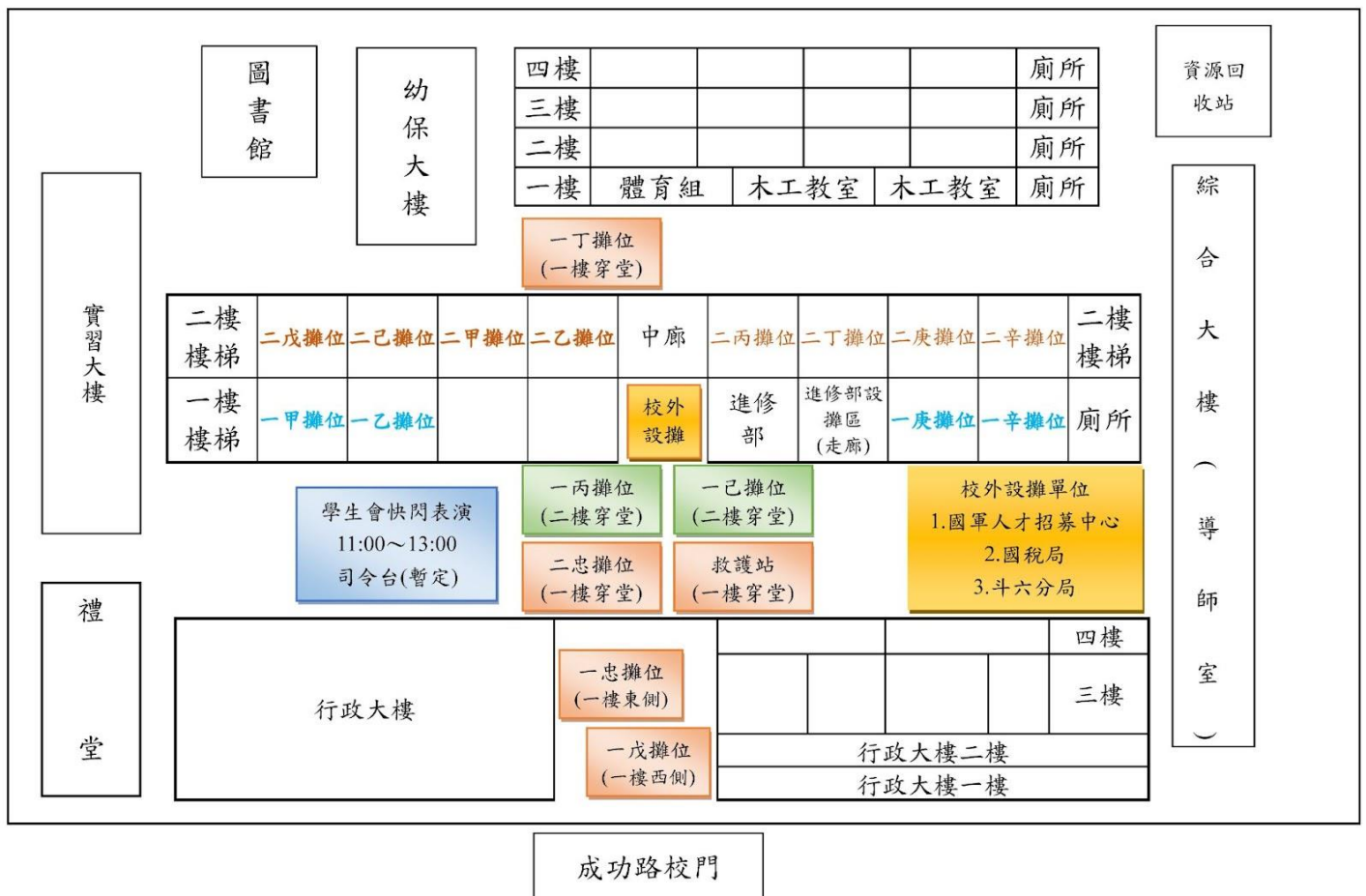
六、經費預算：

- 1、帳棚(約四至六個)搭建費用及園遊會當天教職員工、駐校警員、校外設攤人員午餐(100元/人)由學務處業務費經費支付，以園遊券形式發放，檢附支出證明單，當日簽領表及請領清冊等據以報支，請主計室協助核銷。
- 2、家長會委員、顧問園遊券請家長會支應。

七、出缺勤簽到退方式：行政人員、專任教師、導師、約聘人員請人事室另行律定。

八、本要點陳校長核示後通過，修正時亦同。

國立斗六家商校慶園遊會攤位平面圖 1130504



[返回](#)